

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度纳入自评工作的项目有政府专项业务经费、政府日常接待经费、政府专项会议经费、地方志专项工作经费、防贫保险防贫救助项目、企改办工作经费、人民防空专项工作经费、大气办工作经费、政府系统协同办公管理平台项目、白洋淀上游生态修复工作经费、金融专项审计经费、易县民兵训练基地维修项目等共计 16 个项目，年初预算涉及项目资金 1329.38 万元，调整预算后实际执行预算资金 1261.64 万元。

在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中，项目实施股室和财务室密切配合，以年初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为线索，认真梳理了项目开展、资金支付等环节，努力做到项目绩效自评客观公正。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政府专项业务经费用于上级年中布置的重要活动及任务开展，县域内突发重大活动事件的应急处置；政府日常接待经费用于接待上级来访活动和其他县市区党委接待活动；专项会议费用于省市安排的大型会议组织及县委各类会议的会务工作；地方志工作经费用于《易县年鉴》的出版工作；防贫保险防贫救助用于我县贫困人口的救助保险；易县民兵训练基地维修项目主要用于民兵

训练基地的维修维护费用；聘请第三方机构法律服务费用主要用于狼牙山中凯集团破产重整法律事宜；其他如企改办工作经费、人防办工作经费、大气办工作经费、白洋淀上游生态修复工作经费等是为了部门更好的开展工作所需专项工作经费。

以上项目执行过程中全部做到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并按照年初预算绩效指标落实，各种手续齐全，项目执行及资金支付符合财政工作要求。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度纳入自评工作的项目虽然绩效目标制定全面且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但是部分项目执行与预算具有不确定性，预算执行金额与年初预算金额相比预算执行率偏低，预算资金没有发挥最大效率。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做好项目绩效评价，为下一年更好的执行预算做准备，特制定以下整改措施：

我单位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制度及内控制度，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提前谋划重点工作，科学编制下年预算，对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用途进行充分的论证，制定更加合理的绩效目标。

2022 年 4 月 10 日